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5-024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099号"文批准,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9月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7.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633.6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0,566.32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20115号《验资报告》确认。根据《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计划募集的金额为32,682.83万元,本次发行超募资金为57,883.49万元。

二、原超募资金投资计划情况

2011年2月17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3,000万元超募资金投资成立北京中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榕基"),2011年9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1年10月25日经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27,000万元追加投资设立北京中榕基。2011年12月19日北京中榕基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

三、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

(一)本次变更部分超募资金计划的基本情况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5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以及公司超募资金投资计划,同意公司对北京中榕基减资25,000万元,本次减资完成后,其注册资本将减至5,000万元,公司将收回超募资金25,000万元,并将收回的超募资金用于以下两个方面:使用10,500万元投资设立福建榕易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剩余14,500万元暂无使用计划,将转回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本次减资及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福建榕易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

拟设地址:福建省福州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500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10,500万元;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和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公司	10,500	100%
合计	10,500	100%

出资方式:全部以超募资金出资。

上述各项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目标公司成立后将开展榕基网络支付业务(互联网支付和移动电话支付),以"三电工程"面向全国几万家进出口企业交易为基础平台,延伸酒店、旅行社、快递、电子商务等传统行业的互联网化交易,实现线上线下统一融合,致力于为社会各主体提供全面的优质支付服务,作为市场化运营的综合支付服务机构,公司拥有广阔发展前景,同时凭借自己对行业的深刻理解,紧密围绕商户和消费者为核心的服务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为客户和合作伙伴提供安全、灵活、符合需求的产品及解决方案;以创新的模式最大限度地提升客户整体竞争实力,同时与各企业、商户建立紧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实现社会资源优化与整合。

(二)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计划的原因

由于北京中榕基现有注册资金超过实际业务经营需要,公司为回笼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决定对北京中榕基进行减资。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拟以"三电工程"面向全国几万家进出口企业交易为基础平台,延伸酒店、旅行社、快递、电子商务等传统行业的互联网化交易,实现线上线下统一融合,为各行业客户提供安全便捷的支付解决方案。

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运营,将密切关注支付行业发展动态,因地制宜地适时调整经营策略,立足移动电话支付与互联网支付业务,准确定位、把握市场,不断健全、完善支付业务流程、风险防范措施和安全技术手段,规范业务行为、提升行业形象,力争在第三方支付领域作出突出的贡献,为福建省经济发展繁荣贡献力量,实现企业自身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双赢"。

四、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计划的决策程序

本次《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次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代表公司处理本次投资等相关事宜。

五、本次计划调整所存在的风险、对策以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超募资金计划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投资设立新公司,投资风险可以控制,有利于保障投资者权益。

因此,本次变更不会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今后长远发展规划,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公司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计划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变更符合公司今后长远发展规划,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本次变更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此次公司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计划的相关事项。

2、监事会意见: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此次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此次公司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计划的相关事项。

3、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计划是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而做出的适当调整,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且发表明确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变更超募资金投资计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变更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5-025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5月15日,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浙江榕基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现将本次对外投资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丙方)拟与浙江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以下简称"浙江检疫协会"、"甲方")、杭州市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以下简称"杭州检疫协会"、"乙方")签署了《"优特网"建设项目合作协议》,各方约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榕基")、浙江进出口商品技术开发公司、浙江三和卫生处理中心合资人民币1,000万元在杭州市投资设立浙江优特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以下简称"新公司")。新公司拟注册资金为1,000万元,其中:丙方出资510万元,甲乙双方出资490万(甲乙双方具体占股比例协商确定)。

浙江榕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

1、浙江进出口商品技术开发公司

注册号:330100000082426

类型:国有企业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2号5楼

法定代表人:童建波

注册资本:100万元

成立日期:1989年3月8日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浙江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	100	货币	100%

浙江进出口商品技术开发公司系浙江省浙江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下属管理企业。

2、浙江三和卫生处理中心

注册号:330000000014120

类型:集体企业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2号

法定代表人:夏一平

注册资本:180万元

成立日期:2002年9月30日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杭州市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180	货币	100%

浙江三和卫生处理中心系杭州市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下属管理单位。

以上交易对手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浙江榕基以货币形式出资510万元,占目标公司51%的股权,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优特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拟定,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拟设地址:杭州市文三路90号东部软件园创新大厦B30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总投资额: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网站服务、电子商务等。

上述各项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3、各方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浙江榕基	510	51%	货币
浙江进出口商品技术开发公司与浙江三和卫生处理中心	490	49%	无形资产

注:浙江进出口商品技术开发公司、浙江三和卫生处理中心双方具体出资比例协商确定,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原则

由三方合作单位的下属企业出资成立合资公司开展相关服务。省协会(浙江进出口商品技术开发公司)主要以整体服务管理、技术指导、办公场地、业务人员以及"优特网"的部分无形资产等;杭州局协会(浙江三和卫生处理中心)主要以辖区推广、必要的办公场地、业务人员以及"优特网"的部分无形资产等;福建榕基(浙江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以技术、必要的场地、专业人员以及现金等进行投资。甲方与乙方占股百分之四十九(甲方乙方具体占股比例自己协商确定)、丙方占股百分之五十一。其中三方各按2.5%、2.5%、5%的比例,共10%的总股份额度作为公司未来内部核心骨干的激励股权使用。

(二)合作内容

建设网络服务平台,实现"产品展示"、"信息发布"、"综合服务"、"商品销售"与"会员之家"等功能。网站名称为"优特网",全称为"优特产品展销与综合服务平台"。设计专门的logo标志,突出"优特"概念以及协会与公司的特点。

服务平台要突出展销产品的"优质与特色"两大主题。整合各地优秀企业的优质产品,以及各地具有地方特色的产品,产生"集聚效应"。扩大中国制造产品的知名度和销售渠道,为各类采购商和个人购买提供方便。

服务平台要体现检验检疫协会的所有服务功能,突出协会的社会性、公正性、非营利性以及一定权威性等特点。

服务平台要体现"企业优、产品优、网站优、服务优"的特性。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公司多年来致力于检验检疫的信息系统的开发业务,形成了一支熟悉检验检疫业务的开发团队,开发的多个产品和信息系统在检验检疫行业得到了广泛应用,此次公司与浙江检疫协会、杭州市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合作进行"优特网"建设项目,整合各地优秀企业的优质产品,以及各地具有地方特色的产品,产生"集聚效应",扩大中国制造产品的知名度和销售渠道,为各类采购商和个人购买提供方便。通过本次合作,公司更好地拓展检验检疫行业以及其他市场,积极为公司拓展新利润增长点。

2、存在的风险

投资设立子公司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政策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将会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和化解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巩固与提升公司在质检行业领域的影响力,并推动公司在该战略领域的进一步拓展。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浙江榕基自有资金,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六、其他说明

经董事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代表公司处理本次投资等相关事宜。

本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根据双方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5-026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已于2015年5月4日以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

2、会议于2015年5月15日10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会议由董事长鲁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公司拟对北京中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减资25,000万元,其注册资本将减至5,000万元,公司将收回超募资金25,000万元,并将收回的超募资金用于以下两个方面:使用10,500万元设立福建榕易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剩余14,500万元暂无使用计划,将转回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本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浙江榕基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本次董事会结束后,公司董事会拟作为召集人,于2015年6月2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具体范围以该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为准。

该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印章的《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5-027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定于2015年6月2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2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1日——2015年6月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1日15:00至2015年6月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28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于2015年5月2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A区15座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5年5月15日已经公告。

对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加盖公司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委托授权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5月29日(星期五)、(9:00—11:00,13:30—16: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A区15座榕基软件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深市投资者投票代码:362474;投票简称:榕基投票。

3、股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本次网络投票不设置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1.00元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6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请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核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11:30前发出的,当日13:00即可以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果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通过身份认证后,进入会议网页,点击"投票表决"栏目;

4)填写表决意见,对每一个议案,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填写选举票数;

5)完成投票选择后,可预览投票结果,确认投票后点击"发送投票结果"按钮,完成网络投票。

(4)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1日15:00至2015年6月2日15:00。

(三)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如股东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陆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陈略

电　　话:0591-87303569

传　　真:0591-87862566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A区15座榕基软件证券部。(350003)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5年6月2日召开的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表决意见类型	票数		
	赞同	反对	弃权
审议《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上述议案在需要表决的表决框中打√。

2、上述委托事宜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15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5-028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于2015年5月4日以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

2、会议于2015年5月15日9:00在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建光先生主持。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此次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此次公司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计划的相关事项。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代码:2015-024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5月18日—5月19日。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8日下午3:00至2015年5月19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江苏镇江新区通港路1号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审议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及支付2014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7、审议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进行土地竞拍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参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上述议案10应以特别决议作出,即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含本数)通过方为有效。

此外,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5、6、9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1-10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5年4月25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11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5年4月2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参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年5月14日(上午9:00时-11:30时,下午1:30时-5:00时)。

2、登记地点: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通讯地址:江苏省镇江新区通港路1号),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5年5月14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邮编:212132 传真号码:0511—88901188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77

2.投票简称:大港投票

3.投票时间: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的交易时间。

4.在投票当日,"大港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07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表示对议案1至议案11的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
议案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
议案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2014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00
议案6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及支付2014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进行土地竞拍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公司2015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参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11.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6)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7)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不能撤单。

(8)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9)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0)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6: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数量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只是买入价格变为2元,买入数量为大于1的整数。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数量
369999	2.00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1-88901009　联系人:李雪芳　王静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另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4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及支付2014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7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进行土地竞拍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9	关